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28日至2026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8907540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10日

商 标

# 暖小瑶

申 请 人 唐启洪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家天下生活广场7号楼608

代理机构 河北正博恒知法律咨询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药茶；护肤药剂；医用按摩凝胶；药酒；医用药膏；减肥药；贴剂；艾灸疗法用艾条；除香精油外的药油；营养补充剂